

证券代码：300920

股票简称：润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0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兴业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曾委派邱龙凡先生、施娟女士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施娟女士工作变动，决定委派保荐代表人陆晓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施娟女士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邱龙凡先生、陆晓航先生，持续督导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公司董事会对施娟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7日

附件：陆晓航先生简历

陆晓航先生，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兴业证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董事副总经理。曾就职于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曾主持或参与精功科技等公司的IPO审计以及杭州商业银行、杭州联合银行、杭州工商信托等大型金融机构的审计工作；曾参与或主持格林达、雅化集团、金桥信息、元祖股份等IPO项目、华意压缩非公开发行项目、兔宝宝重大资产重组、雅化集团公司债和重组、五洲新春重大资产重组、五洲新春公开发行可转债、美力科技公开发行可转债等项目，具有丰富的财务会计实践经验，丰富的企业改制重组、资本运作、A股发行等投资银行业务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